

证券代码：872391

证券简称：恒港科技
券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

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3 月 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桂城北十区 321 国道侧恒港科技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陶齐雄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,6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6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6 日